

我們將制訂及 實行多項措施， 改善及保護環境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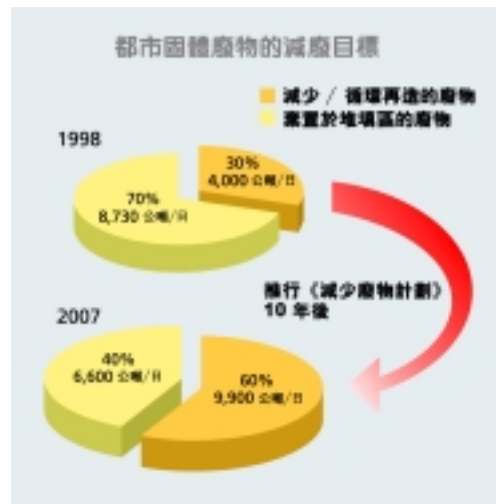
在屋邨推行廢物循環再造

符合環保原則的廢物管理

我們的最重大挑戰之一，是制定既可持續發展又符合環保原則的廢物管理方案。目的是透過立法和管制架構，提供方便而具成本效益的廢物管理設施，藉此改善和保護環境，避免因廢物棄置或處理不當而損害環境。

環保署營運的全面系統，負責處理各類廢物，包括都市、禽畜、建築、化學及醫療廢物、污水及清水處理所產生的淤泥，以及其他較難處理的廢物及挖掘工程的海泥。

為著解決日益增加的廢物問題，我們頒布了《減少廢物綱要計劃》，以制訂策略在未來 10 年內將六成都市固體廢物移離堆填區。為了實現這個目標，環保署必須致力改變市



民的觀念，避免製造廢物及將廢物循環再用。為此而成立的「減少廢物委員會」，目的是協調及重點研究廢物減量的措施，並建議推行各項策略的優先次序。

1999 年，我們推展《廢物管理計劃》，以取代現有的《廢物處置計劃》。《廢物管理計劃》將會為香港特區未來的 20 年，制定一個可持續發展的廢物管理系統。

此外，我們已展開一項減少在堆填區棄置污泥的策略，以及為污泥處理設施物色適當的選址。本署已出版有關污染土地的調查指引，確保補救工程和受污染泥土的處理妥善恰當。本署又構思了一個以風險為本的評估架構，藉以評估受污染土地。此外，由於公眾關注政府打算利用「化學廢物處理中心」的焚化爐處理醫療廢物，令 1999 年擬修訂《廢物處置條例》管制醫療廢物的計劃受到延誤。當局已開始檢討多項處理醫療廢物的技術，預計於 2000 年完成。



回收廢物騰出堆填區空間